**浙江省民政厅关于印发**

**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裁定工作文书式样的通知**

浙民救[2006]258号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：

　　为规范全省民政系统倒塌房屋争议裁定工作，特制定了《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委托裁定协议书》、《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裁定书》式样。各地按照文书式样自行印制，供工作之用。《裁定员证》由省厅统一印制，发至各地。《裁定员证》启用时，请认真填写裁定员的姓名、发证日期，粘贴裁定员的照片，并在照片上加盖民政局的印章。

附件：

1、《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委托裁定协议书》式样

2、《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裁定书》式样

3、《裁定员证》式样

浙江省民政厅

二○○六年十二月八日

附件1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式样）

**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委托裁定协议书**

　　甲乙双方经协商委托　　　县 （市、区）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裁定办公室根据《浙江省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界定标准和裁定办法（试行）》对参加保险的位于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的住房倒塌争议进行裁定。

甲方认为该房屋的倒塌情形为

。

乙方认为该房屋的倒塌情形为

。

甲方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乙方：

法定代表人签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法定代表人签章：

　年　月　日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月　日

附件2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式样）

**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裁定书**

\_\_\_\_\_\_\_\_\_民裁［20　　］第　号

甲方：

乙方：

裁定房屋详细地址：

。

争议内容：

。

依照《浙江省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界定标准和裁定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本办裁定如下：

。

　　该裁定书一式三份，甲、乙双方和裁定办公室各执一份。

裁定员：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县（市、区）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倒塌房屋争议裁定办公室

　 年　　月　　日

附件3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（式样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浙江省政策性农村住房保**  **险倒塌房屋争议裁定工作**   |  | | --- | | 照  片 |   姓　名： | **裁定员证**  浙江省民政厅印制  二○○　年 月 日发 |